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预计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预计关联交易为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因向关联人提供园林绿化、安装工程等服务、接受关联人提供的住宿、餐饮、门票、会务等服务而形成的日常性交易。2020年1-11月，公司发生的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1,271.84万元，未超过2020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总额。公司预计2021年度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2,440万元。

上述关联方包括三亚广兴实业开发有限公司、三亚椰林书苑海垦地产有限责任公司、三亚四季海庭酒店有限公司、三亚玛瑞纳酒店有限公司、三亚瑞兴盛典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张海林、陈健富回避表决，该议案经非关联董事全体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未超过3,000万元且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因此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为日常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1年度预计金额 (万元)	2020年1-11月实际 发生金额(万元)
日常经营相关	三亚广兴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 园林绿化、安装 工程等服务	市场定价	1,500	786.35
	三亚四季海庭酒店有限公司			20	13.30
	三亚椰林书苑海垦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500	244.48
	小计			-	-
日常经营相关	三亚玛瑞纳酒店有限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 供的住宿、餐 饮、门票、会务 等服务	市场定价	40	0.57
	三亚四季海庭酒店有限公司			300	214.44
	三亚瑞兴盛典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80	12.70
	小计			-	-
合计		-	-	2,440	1,271.84

说明：

1、上述 2,440 万元关联交易总额为公司 2021 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在预计各类关联交易总额未突破的前提下，相同关联交易内容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金额可实现内部调剂。

2、2020 年 1-11 月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未经审计，实际数据以最终审计结果为准。

（三）公司 2020 年度预计经常性关联交易的总体执行情况将在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予以披露。

二、关联人及关联关系介绍

（一）三亚广兴实业开发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三亚广兴实业开发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勇；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成立日期：2011 年 5 月 26 日；住所：海南省三亚市崖州区崖州大道 225 号；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经营，酒店管理。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396,710.13 万元、净资产 19,461.06

万元，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177.10万元、净利润-13,001.53万元。截至2020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351,196.96万元、净资产44,908.44万元，2020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14,458.39万元、净利润25,447.38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三亚广兴实业开发有限公司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张艺林担任董事的企业，该关联法人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规定的关联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该关联公司以往履约情况良好，目前不存在向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具有较强履约能力。

4、经查询，三亚广兴实业开发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三亚四季海庭酒店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三亚四季海庭酒店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郑锡辉；注册资本：500万人民币；成立日期：2012年08月30日；住所：海南省三亚市河东区榆亚大道四季海庭酒店；经营范围：酒店管理、物业管理、餐饮管理。

截至2019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512.51万元、净资产-3,869.24万元，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034.68万元、净利润-478.39万元。截至2020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1,401.75万元、净资产-4,362.61万元，2020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526.64万元、净利润-493.38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三亚四季海庭酒店有限公司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海林、张艺林控制的其他企业，该关联法人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规定的关联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该关联公司依法存续、经营情况正常，以往履约情况良好，具有较为丰富的餐饮服务经验，具有较强履约能力。本公司也不存在支付餐饮、住宿违约问题。

4、经查询，三亚四季海庭酒店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三亚椰林书苑海垦地产有限责任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三亚椰林书苑海垦地产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邓海军；注册资本：30,000 万元人民币；成立日期：2008 年 07 月 08 日；住所：三亚市荔枝沟国营南新农场办公楼；经营范围：土地开发与经营，房地产开发及房产销售与租赁，酒店投资与管理（以上项目仅限筹建）；商业贸易，娱乐服务（不含电子娱乐、歌舞厅），投资咨询，建筑装饰及材料销售，工程设计与技术咨询，室内外装饰装潢，兴办各类实业。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373,193.99 万元、净资产 6,457.62 万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110.46 万元、净利润-6,477.19 万元。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 476,241.64 万元、净资产 20,530.55 万元，2020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04,480.50 万元、净利润 14,072.93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三亚椰林书苑海垦地产有限责任公司是公司董事长张海林先生担任董事的其他企业，该关联法人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规定的关联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该关联公司依法存续、经营情况正常、资产状况良好，目前不存在向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具有较强履约能力。

4、经查询，三亚椰林书苑海垦地产有限责任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三亚玛瑞纳酒店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三亚玛瑞纳酒店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郑锡辉；注册资本：7,000 万元人民币；成立日期：2014 年 5 月 21 日；住所：海南省三亚市南边海路半岛龙湾公寓 2 号楼 1-3 单元；经营范围：酒店经营与管理，旅馆业、商务中心，小卖部，饮料、烟、酒、糕点销售，餐饮业，娱乐中心，桑拿 SPA，水上娱乐项目开发。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5,465.06 万元、净资产 4,266.61 万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185.85 万元、净利润-114.81 万元。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 5,188.01 万元、净资产 4,050.73 万元，2020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23.17 万元、净利润-215.88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三亚玛瑞纳酒店有限公司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海林、张艺林控制的其他企业，该关联法人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规定的关联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该关联公司依法存续、经营情况正常，以往履约情况良好，具有较为丰富的餐饮服务经验，具有较强履约能力。本公司也不存在支付餐饮、住宿违约问题。

4、经查询，三亚玛瑞纳酒店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五）三亚瑞兴盛典旅游文化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三亚瑞兴盛典旅游文化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袁铎；注册资本：22,520 万元人民币；成立日期：2016 年 10 月 24 日；住所：海南省三亚市海棠区湾坡村湾坡路与 C2 路入口处 200 右侧；经营范围：旅游文化项目的开发、建设、经营和管理，文化艺术交流和策划，旅游商品、工艺美术品的形象设计、生产与加工，大型旅游、文化、歌舞活动的演出及策划，票务销售，餐饮服务与管理、海鲜销售。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21,620.08 万元、净资产 11,261.27 万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904.91 万元、净利润-2,270.79 万元。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 20,665.14 万元、净资产 10,008.95 万元，2020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98.84 万元、净利润-1,252.32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三亚瑞兴盛典旅游文化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海林先生、张艺林先生控制的其他企业，该关联法人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规定的关联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该关联公司依法存续、经营情况正常，以往履约情况良好，具有较为丰富的餐饮服务经验，具有较强履约能力。本公司也不存在支付餐饮、门票违约问题。

4、经查询，三亚瑞兴盛典旅游文化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结算方式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方式

1、公司向三亚广兴实业开发有限公司、三亚椰林书苑海垦地产有限责任公司、三亚四季海庭酒店有限公司提供园林绿化、安装工程等服务，其价格均按照市场价格确定。

2、公司接受三亚玛瑞纳酒店有限公司、三亚四季海庭酒店有限公司、三亚瑞兴盛典旅游文化有限公司的住宿、餐饮、门票、会务等服务，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并结合本市旅游周期性特点确定。

公司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均将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并经交易双方平等协商确定交易价格，签订相关关联交易协议。任何一方不得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另一方利益。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及结算方式

1、公司将分别与上述关联方签订相应的《园林绿化施工合同》、《园林绿化设计合同》、《园林绿化养护合同》、《安装工程合同》、《餐饮住宿服务协议》等合同。

2、上述交易均按合同约定的结算方式进行结算。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日常关联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定价明确、合理，交易双方遵循了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日常关联交易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的独立运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形成不利影响，公司也不会因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公司 2021 年度拟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经营活动所需，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关联交易价格是参照市场定价协商确定的，定价方式公允、合理，符合《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双方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不存在

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因此，我们同意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2、独立董事对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经核查，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是基于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而进行的，并经管理层充分论证和谨慎决策。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均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确定，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及独立性，不存在因关联交易而在业务上对关联方形成依赖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遵守了回避原则，上述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的书面文件、独立董事意见。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五日